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3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

承辦人：陳靖怡

電話：04-22289111#65219

傳真：04-22211998

電子信箱：yvonne@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法制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計字第10300506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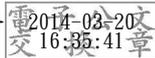
附件：

主旨：有關本府103年3月13日府授都計字第10300436481號函停止適用之要點名稱誤繕，特此更正為「臺中市都市計畫甲種乙種工業區土地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總量管制作業要點」，其餘內容不變，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103年3月13日府授都計字第10300436481號函辦理。

正本：臺中市政府秘書處、臺中市政府民政局、臺中市政府財政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臺中市政府建設局、臺中市政府交通局、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中市政府水利局、臺中市政府農業局、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臺中市政府地政局、臺中市政府法制局、臺中市政府新聞局、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臺中市政府主計處、臺中市政府人事處、臺中市政府政風處、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副本：本府都市發展局城鄉計畫科



法規諮詢科 收文:103/03/20



311030005532 無附件